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函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任免事项。根据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已经向本人提交了相关资料，本人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。

基于独立判断，本人认为相关事项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，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- 一、本人同意袁顺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。
- 二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胡稚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：陈德荣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函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任免事项。根据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已经向本人提交了相关资料，本人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。

基于独立判断，本人认为相关事项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，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- 一、本人同意袁顺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。
- 二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胡稚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：杨豫洛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函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任免事项。根据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已经向本人提交了相关资料，本人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。

基于独立判断，本人认为相关事项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，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- 一、本人同意袁顺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。
- 二、本人同意公司聘任胡稚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：何万篷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